

2023 年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经市编委东编〔92〕89号文批复批准成立，分局将紧紧围绕镇委、镇政府和市局的工作部署，以创建“平安清溪”为目标，将省厅、市局开展的专项打击整治行动作为中心工作，打防结合，全力抓好维护稳定、打击犯罪、治安防范、服务管理、队伍建设等各项公安业务，确保我镇社会大局持续平安稳定。

二、部门机构设置

分局内设指挥中心、政工监督室、法制室、国保大队、刑侦大队、治安管理大队、巡警大队等部门，下辖清溪派出所、大利派出所、三中派出所等三个派出所。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清溪派出所、三中派出所、大利派出所。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0618.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8076.88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1.99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618.87	本年支出合计	30618.87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0618.87	支出总计	30618.87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618.87	23693.69	6925.18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076.88	21151.70	6925.18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28076.88	21151.70	6925.18	0.00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21151.70	2115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46.46	0.00	2246.46	0.00	0.00	0.00	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3791.74	0.00	3791.74	0.00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580.12	0.00	580.12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06.86	0.00	306.86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1.99	2541.99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12	124.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12	124.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417.87	2417.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 助	2417.87	2417.87	0.0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0618.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8076.88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1.99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9.5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618.87	本年支出合计	30618.87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0618.87	支出总计	30618.8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30618.87	23693.69	6925.18
[204]公共安全支出	28076.88	21151.70	6925.18
[20402]公安	28076.88	21151.70	6925.18
[2040201]行政运行	21151.70	21151.70	0.00
[20402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46.46	0.00	2246.46
[2040219]信息化建设	3791.74	0.00	3791.74
[2040220]执法办案	580.12	0.00	580.12
[2040299]其他公安支出	306.86	0.00	306.86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2541.99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0	2541.99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12	124.12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417.87	2417.87	0.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417.87	2417.87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3693.69
[301]工资福利支出	21496.60
[30101]基本工资	4342.40
[30102]津贴补贴	1931.18
[30103]奖金	0.00
[30106]伙食补助费	840.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38.3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669.20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5.06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60.65
[30113]住房公积金	1936.6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383.1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7.09
[30201]办公费	60.1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2]印刷费	3.00
[30204]手续费	0.12
[30205]水费	219.00
[30206]电费	312.14
[30207]邮电费	43.52
[30209]物业管理费	20.00
[30211]差旅费	29.86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维修（护）费	6.00
[30216]培训费	10.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0.00
[30226]劳务费	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工会经费	12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7.32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5.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0.9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23
[30305]生活补助	6.23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0
[310]资本性支出	22.08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8.0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22]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14.08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832.40	1832.40	0.00	0.00
“三公”经费	302.32	302.32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92.32	292.32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52.92	52.92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9.40	239.4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注： 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写“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注： 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写“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注： 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写“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6925.18
[301]工资福利支出	1528.39
[30106]伙食补助费	2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08.3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954.26
[30201]办公费	7.20
[30205]水费	0.80
[30206]电费	3.36
[30207]邮电费	3803.45
[30211]差旅费	15.00
[30213]维修（护）费	11.57
[30214]租赁费	91.08
[30224]被装购置费	86.69
[30226]劳务费	252.87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0.1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4.76
[30307]医疗费补助	3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76
[310]资本性支出	117.77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49.87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52.92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14.98

注：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写“无”；未编制并批复此表的地区，此表为空表，并备注“按规定，本年本部门预算暂未编制本表”等表述。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23693.69	23693.69	23693.69	0.00	0.00	0.00	0.00
在职人员经费	21737.17	21737.17	21737.17	0.00	0.00	0.00	0.00
离退休人员经费	124.12	124.12	124.12	0.00	0.00	0.00	0.00
公用经费	1832.40	1832.40	1832.40	0.00	0.00	0.00	0.00

注：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写“无”；未编制并批复此表的地区，此表为空表，并备注“按规定，本年本部门预算暂未编制本表”等表述。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 计	6925.18	6925.18	6925.18	0.00	0.00	0.00	
其他特定目标类 （部门职能类）	6925.18	6925.18	6925.18	0.00	0.00	0.00	

注：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写“无”；未编制并批复此表的地区，此表为空表，并备注“按规定，本年本部门预算暂未编制本表”等表述。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0618.87万元，比上年减少1805.44万元，减少5.57%，主要原因是2023年高清视频监控建设运维类专项经费按6个月编列及部分专项等被核减。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02.32万元，比上年减少69.83万元，下降2.3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92.3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52.9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39.40万元），比上年减少69.83万元，下降19.28%，主要原因是2023年清溪公安分局预算公车购置车辆预算费用减少，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继续厉行节约。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832.40万元，比上年增11.1万元，增加0.61%，主要原因是单位民警人数变动。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215.99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52.0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76.8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887.14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6767.3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4024.42平方米，车辆76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2套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17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公务车辆及警用装备等。

六、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年，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元)	绩效目标
民警被装专项经费	430196.63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医疗救助费	3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高清视频月租专项	1248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高清治安卡口经费	88092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推居专项	383768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三非人员遣送专项	3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警犬驯养专项经费	55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弹药及装备购置	5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应急处突运行经费	70097.23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视频监控辅助系统项目建设专项	5748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无人认领遗体处理经费	92519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分局饭堂改造、扩容及补漏	85697.15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二期）高清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建设专项经费	3838038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二标四实”基础信息采集工作	11584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建设 DNA 实验定及改造会议室	2193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建设清溪镇社区戒毒（康复）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884895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警犬基地建设工程设计费	119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民警配备警务移动终端费	655854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购买公务车辆费用	55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购买服务解决公安派出所矛盾纠纷调解工作	1202976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以案说防平安文化体验场所建设专项经费	3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三期）高清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建设专项经费	18733336.32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四期）高清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建设专项经费	1361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双提升工作经费	15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统收统押	676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三个派出所执法办案区升级改造	6855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大利、三中派出所补漏维护工程经费	216737.46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刑事技术物证专项经费	1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完善治安卡点建设经费	14077.41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三中派出所警务工作站工程进度款	126550.3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户籍档案电子化专项	1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民警值勤岗位津贴	333168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规范津贴补贴	117522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援疆民警有关生活待遇经费	756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组建“清溪义警”群防群治队伍及所需经费	36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组建巡逻处警一体化队伍经费	230354.99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警礼服经费	436752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建设清溪应急处突备勤和警务实战训练和宣传区	768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PDT 系统一期运维费用	2925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打击预防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专项经费	25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涉案车辆停车场专项	48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经费	4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平安盾”装备设置工作经费	1981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公安涉密网建设专项经费	498698.2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大数据办案平台建设	149839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2 年度公安队伍医疗保障费用	715602.45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派出所变压器增容工程	66023.06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污水监测毒情技术服务费用	1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 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8705 民警被装专项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430196.63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每年按照在职民警数，按照公安民警264人、交警民警26人计算，2100元/人/年				每年按照在职民警数，按照公安民警264人、交警民警26人计算，2100元/人/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警察人数	≥290人	数量指标	保障警察人数	≥290人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	合格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	良好
		时效指标	配备警服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配备警服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服装购买成本	2100元	成本指标	服装购买成本	21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警察着装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警察着装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我局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我局人员满意度	≥10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 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8723 双提升工作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5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市公安局高度重视将双提升工作作为贯穿全年公安工作的主线，统领各项公安工作，并在全市公安机关营造出全警促进双提升的工作氛围。在清溪镇委、镇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清溪公安分局上下共同努力，警队全体人员全情投入，全面加强各项公安业务工作和队伍建设，全面提升警队效能、执行力和战斗力，基本实现了基层基础更加夯实、执法办案更加规范、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更加提升目标。我们的努力感动了清溪市民，最终在双提升工作结果上得到体现，根据省厅通报，双提升工作逐年向前靠拢。</p>				<p>2022年，为进一步做好“双提升”工作，切实提高我镇工作成效，力争取得突破，我分局结合我镇实际情况，制定了专门工作方案，从持续开展宣传攻坚、集中加强执法和服务规范化、集中加强社会治安管控、深入推进各项违法犯罪打击专项工作、深入推进队伍养成等五具体措施入手，结合社区警务、护校安园、禁毒宣传、交通安全、消防安全、突出犯罪预防等工作、活动等形式多层次在全社会广泛推进。同时，双提升工作成效与全市的综合考评挂钩，我分局将加强与镇职能单位的沟通联系，多措并举、齐抓共管，想方设法提高群众安全感和对公安工作满意度，将成效最大化。2021年该专项预算批复为500000元，恳请考虑工作需要，2022年继续同意专项预算500000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推广次数	≥300次	数量指标	宣传推广次数	≥300次
		质量指标	普法宣传覆盖率	≥95%	质量指标	普法宣传覆盖率	≥95%
		时效指标	宣传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宣传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警务工作正常运行	≥95%	社会效益指标	警务工作正常运行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p>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p>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8742 民警配备警务移动终端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655854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根据省公安厅《关于印发2017年度全省基础信息化建设重点工作考核评价办法的通知》和东莞市公安局《关于做好2018年度科技信息化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分局已为255名民警配备移动警务终端；根据市局《关于开展辅警移动警务终端配备工作的通知》要求，2021年分局开通151台辅警移动警务终端。民警、辅警移动终端的使用，有效提升接处警效率，为打防管控提供科技支撑，进一步提升分局信息化水平。为加强路面巡处警力，尤其是辅警开展警情接收、人员盘查及预警信息推送接收等工作的保障支撑，确保巡处警工作顺利进行，根据市局领导指示，我分局需新增辅警移动警务终端。</p>				<p>根据省公安厅《关于印发2017年度全省基础信息化建设重点工作考核评价办法的通知》和东莞市公安局《关于做好2018年度科技信息化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分局已为255名民警配备移动警务终端；根据市局《关于开展辅警移动警务终端配备工作的通知》要求，2021年分局开通151台辅警移动警务终端。民警、辅警移动终端的使用，有效提升接处警效率，为打防管控提供科技支撑，进一步提升分局信息化水平。为加强路面巡处警力，尤其是辅警开展警情接收、人员盘查及预警信息推送接收等工作的保障支撑，确保巡处警工作顺利进行，根据市局领导指示，我分局需新增辅警移动警务终端。</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终端维护数	≥456台	数量指标	设备终端维护数	≥456台
		质量指标	设备正常运行率	≥95%	质量指标	设备正常运行率	≥95%
		时效指标	配备及时性	≥80%	时效指标	配备及时性	≥8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队伍信息化技术水平和应用能力	提高	队伍信息化技术水平和应用能力	提高	
	科技发展		提升	科技发展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安局员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安局员工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p>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p>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 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8770 以案说防平安文化体验场所建设专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3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在镇委镇政府的支持下，清溪平安文化体验场所至今使用超过3年。该体验园充分结合了本土社会特色元素，设计内容易于传播，有利于培养和谐安宁的平安价值观，营造平安有爱、开放包容、守望相助、惩恶扬善的客家平安社会氛围，助力减少各类案事件的发生。因综合成效较好，清溪平安文化体验园被市公安局评为“全市十大平安文化体验场所”。投入使用至今，据初步统计参观游园人数100万人次，平安文化体验园的建设成果得到了市、镇领导及群众的一致好评。</p> <p>因园区主要以牌匾（烤漆制作）、大理石等易损材料制作，公园观光、游玩人数众多，人偶、迷宫、书吧、翻板游戏、风车等体验项目很受大小朋友欢迎。上述硬件经风吹日晒或人为因素，会变旧、脱落，如不维护将会影响成效，同时影响公园形象，甚至全镇旅游城填品牌。</p> <p>为了完善及维护平安文化体验场所的各项设施，保持公园趣味性和观赏性，使更多的群众能参与安全防范的互动体验项目。</p>				<p>目前，园区主要以牌匾（烤漆制作）、大理石等易损材料制作，由于使用年限长，日晒雨淋、人为损坏等因素，影响市民平安体验，特申请5万元对平安迷宫、平安风车、交通安全知识翻板、消防安全知识翻板、警察形象公仔等项目内容进行翻新；</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宣传受众人次	120万人次	数量指标	公益宣传受众人次	100万余人次
		质量指标	软硬件维护质量	良好	质量指标	软硬件维护质量	良好
		时效指标	当年工作任务或计划完成率	≥80%	时效指标	当年工作任务或计划完成率	≥8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安全宣传	≥80%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安全宣传	≥8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众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8782 医疗救助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30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在镇政府的主导下，我分局与清溪医院建立了良好的紧急医疗救助机制，对及时救助各类刑事、治安类案件导致的医疗患者及“三无人员”起到了极大的积极作用；2、根据《关于强制医疗精神障碍患者救治经费下放由镇街公安分局执行的通知》东公（2019）1233号，精神障碍患者是治安重点管控人员之一，涉及清溪社会稳定、治安环境、舆论安全等多方面，有效管控好重型精神障碍患者，严防恶性极端案事件发生。3、我分局在开展专项行动办案过程中，需对拟收押犯罪嫌疑人进行送检前检查（地点：东莞人民医院、黄江医院），每月按实际人数等进行费用结算。				1、在镇政府的主导下，我分局与清溪医院建立了良好的紧急医疗救助机制，对及时救助各类刑事、治安类案件导致的医疗患者及“三无人员”起到了极大的积极作用；2、根据《关于强制医疗精神障碍患者救治经费下放由镇街公安分局执行的通知》东公（2019）1233号，精神障碍患者是治安重点管控人员之一，涉及清溪社会稳定、治安环境、舆论安全等多方面，有效管控好重型精神障碍患者，严防恶性极端案事件发生。3、我分局在开展专项行动办案过程中，需对拟收押犯罪嫌疑人进行送检前检查（地点：东莞人民医院、黄江医院），每月按实际人数等进行费用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服务人数	≥1万人	数量指标	提供服务人数	≥1万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理性	合理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理性	合理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保障水平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保障水平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警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警员满意度	≥10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8818 高清视频月租费专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248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市局文件《关于各分局警务室公安网升级事宜的通知》东公【2013】430号，分局为各警务室提供接入公安网专网光纤，共26条专线，每条光纤专线服务费为800元/月，每年合计费用249600元。				根据市局文件《关于各分局警务室公安网升级事宜的通知》东公【2013】430号，分局为各警务室提供接入公安网专网光纤，共26条专线，每条光纤专线服务费为800元/月，每年合计费用2496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用网络专线数量	26条	数量指标	租用网络专线数量	26条
		质量指标	网络安全性（%）	100%	质量指标	网络安全性（%）	100%
		时效指标	网络接入单位完成及时率	≥90%	时效指标	网络接入单位完成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使用者满意度	≥90%	社会效益指标	使用者满意度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安局员工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安局员工满意度	≥9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48833 高清治安卡口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88092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对我镇6个出入口建设了6套高清治安卡口，每月支付卡口月租费及维护费，加强对出入我镇辖区车辆信息掌控，从而全面提升全镇的治安管控能力。				通过对我镇6个出入口建设了6套高清治安卡口，每月支付卡口月租费及维护费，加强对出入我镇辖区车辆信息掌控，从而全面提升全镇的治安管控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次数	≥150次	数量指标	维护次数	≥150次
		质量指标	业务系统稳定性	稳定	质量指标	业务系统稳定性	稳定
		时效指标	系统建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系统建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执法办案能力	≥9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执法办案能力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科技发展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科技发展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惠公安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惠公安满意度	≥9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8843 视频监控辅助系统项目建设专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5748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市公安局《关于推动视频、卡口和wifi警用热点建设工作的通知》和《进一步加强视频监控辅助系统建设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通过对治安复杂、案件高发、涉恐、人流密集等重点场所一类视频点上加装视频监控辅助系统设备，以达到进一步推动社会治安立体防控体系建设的效果。				根据市公安局《关于推动视频、卡口和wifi警用热点建设工作的通知》和《进一步加强视频监控辅助系统建设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通过对治安复杂、案件高发、涉恐、人流密集等重点场所一类视频点上加装视频监控辅助系统设备，以达到进一步推动社会治安立体防控体系建设的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子系统	180个	数量指标	子系统	180个
		质量指标	业务系统稳定性	稳定	质量指标	业务系统稳定性	稳定
		时效指标	报障后维护人员到场时间	及时率≥80%	时效指标	报障后维护人员到场时间	及时率≥8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警务工作正常运行	正常	社会效益指标	警务工作正常运行	正常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科技发展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科技发展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安局员工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安局员工满意度	≥8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 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9077 清溪镇（二期）高清治安视频监控体系建设专项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3838038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近年来，在镇委镇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我镇高清治安视频监控建设成效显著，在打击违法犯罪、治安防范、社会综合治理等应用方面都起到极其重要作用。根据清府办复（2017）9号批复文件，同意我分局以“以租代建”的形式新建514路高清治安视频监控，按5年分租，已通过公开招标确定广东省电信工程有限公司、广东环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承建单位，并签订合同，合同总额为38381200元，每路每月付款金额为1244.50元，共建成514路视频建设。</p>				<p>近年来，在镇委镇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我镇高清治安视频监控建设成效显著，在打击违法犯罪、治安防范、社会综合治理等应用方面都起到极其重要作用。根据清府办复（2017）9号批复文件，同意我分局以“以租代建”的形式新建514路高清治安视频监控，按5年分租，已通过公开招标确定广东省电信工程有限公司、广东环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承建单位，并签订合同，合同总额为38381200元，每路每月付款金额为1244.50元，共建成514路视频建设。</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终端维护数	≥514路	数量指标	设备终端维护数	≥514路
		质量指标	设备正常运行率	≥95%	质量指标	设备正常运行率	≥95%
		时效指标	设施定期检查维修	≥95%	时效指标	设施定期检查维修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达标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达标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科技发展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科技发展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领导、相关单位对视频扩容改造的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领导、相关单位对视频扩容改造的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49135 统收统押专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676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根据清府办复【2018】42号文件精神，按市文件要求配备3名民警和6名辅警队员（含A1驾照司机2名，女性辅警1名）到我市东南临深片“统收统押”工作专班，辅警薪资待遇为8.8万元/年/人（含0.5万元/年/人公用经费），司机薪酬待遇11.8万元/年/人（含0.5万元/年/人公用经费）。经我分局多方协调沟通联系报价，综合考虑选择广东莞龙保安服务有限公司，该公司地址位于塘厦镇，且临深片区“统收统押”工作专班设在塘厦镇。购买服务合同已签订，一年总服务费用为588000元（4名辅警8.8万元/年/人/年，2名司机11.8万元/人/年），支付方式按月支付，每月服务费为49000元，2023年合并交警统收统押服务，得出：（公安、交警）每月56333.30元，一年共67.60万元</p>				<p>根据清府办复【2018】42号文件精神，按市文件要求配备3名民警和6名辅警队员（含A1驾照司机2名，女性辅警1名）到我市东南临深片“统收统押”工作专班，辅警薪资待遇为8.8万元/年/人（含0.5万元/年/人公用经费），司机薪酬待遇11.8万元/年/人（含0.5万元/年/人公用经费）。经我分局多方协调沟通联系报价，综合考虑选择广东莞龙保安服务有限公司，该公司地址位于塘厦镇，且临深片区“统收统押”工作专班设在塘厦镇。购买服务合同已签订，一年总服务费用为588000元（4名辅警8.8万元/年/人/年，2名司机11.8万元/人/年），支付方式按月支付，每月服务费为49000元，2023年合并交警统收统押服务，得出：（公安、交警）每月56333.30元，一年共67.60万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服务人数	服务辅警≥7人	数量指标	提供服务人数	购买服务辅警≥7人
		质量指标	第三方供应商资质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第三方供应商资质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准时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准时完成率	≥9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警务工作正常运行	正常	社会效益指标	警务工作正常运行	正常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办事效率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办事效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羁押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羁押人员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p>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p>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 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9162 污水检测毒情技术服务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根据《广东省整治突出毒品问题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附件1）、《关于传达市委常委会会议决定事项的通知》（附件2）和《关于加快推进污水验毒工作的通知》（附件3）的相关要求，2020年至2022年期间，我镇需开展生活污水等环境要素毒品监测，掌握全镇毒情形势变化，分析生活污水中的毒品成分、含量，科学评估毒品滥用情况，与大数据分析、移动警务应用等深度融合，布建监测网络，做好污水验毒技术在禁毒打防管控中的应用落地，污水检测的数据每半年一次上报市禁毒委。2020年至2022年期间，我镇共需上报5次污水检测报告，其中2020年1次，2021年和2022年各2次。该监测报告作为禁毒工作决策的重要依据，从而提高我镇毒情监测预警能力、毒品违法犯罪精准打击能力和涉毒重点要素动态管理能力，打造立体多维智慧禁毒平台。</p>				<p>根据《广东省整治突出毒品问题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附件1）、《关于传达市委常委会会议决定事项的通知》（附件2）和《关于加快推进污水验毒工作的通知》（附件3）的相关要求，2020年至2022年期间，我镇需开展生活污水等环境要素毒品监测，掌握全镇毒情形势变化，分析生活污水中的毒品成分、含量，科学评估毒品滥用情况，与大数据分析、移动警务应用等深度融合，布建监测网络，做好污水验毒技术在禁毒打防管控中的应用落地，污水检测的数据每半年一次上报市禁毒委。2020年至2022年期间，我镇共需上报5次污水检测报告，其中2020年1次，2021年和2022年各2次。该监测报告作为禁毒工作决策的重要依据，从而提高我镇毒情监测预警能力、毒品违法犯罪精准打击能力和涉毒重点要素动态管理能力，打造立体多维智慧禁毒平台。</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体工作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总体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检测结果准确率	≥99.9%	质量指标	检测结果准确率	≥99.9%
		时效指标	检测评价进度	有效提高	时效指标	检测评价进度	有效提高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禁毒铲毒效用	覆盖广	经济效益指标	禁毒铲毒效用	覆盖广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禁毒工作水平	≥8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禁毒工作水平	≥8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禁毒部门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禁毒部门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9174 三非人员遣送专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3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清理整治我镇“三非”外国人并遣送出境，有效管控辖区涉外治安环境，严防境外疫情输入。				按照东公（2014）819号文件要求：各镇（街）将遣送“三非”外国人遣送费用列为财政专项经费，各镇（街）公安分局应结合本镇（街）实际，每年将“三非”外国人遣送费用纳入财政预算，及时做好列报专项经费计划，截止至2022年10月止，我分局仍有65名三非人员未遣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对象人数	查处人数≥200人	数量指标	保障对象人数	查处人数≥200人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质量	≥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质量	≥100%
		时效指标	完成项目及时率	查处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项目及时率	查处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查处率	≥80%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查处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普法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普法对象满意度	≥10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9189 “二标四实”基础信息采集工作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1584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全镇主门牌、临街商铺牌、楼牌、单元牌的制作和安装，保障人口协管员队伍开展采集、更新维护“二标四实”工作的手机工具及流量。				1、完成对全镇建筑物楼牌、单元牌的全面制作和安装工作，补充缺失主门牌、临街商铺户室牌； 2、维护标准地址，对辖区实有人口、实有房屋、实有单位、实有出租屋进行采集、更新维护、巡查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购买数量	100台	数量指标	硬件购买数量	100台
		质量指标	业务系统稳定性	稳定	质量指标	业务系统稳定性	稳定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性	≥8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性	≥8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8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8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服务社会发展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服务社会发展能力	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满意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9212 购买服务解决公安派出所矛盾纠纷调解工作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202976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根据《关于印发〈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解决公安派出所矛盾纠纷调解实施方案〉的通知》（附件1）的要求，每个派出所不少于4名的标准确定专职驻所人民调解员，结合我镇实际情况，我分局拟继续按最低标准采购14名专职调解员，其中在清溪派出所、大利派出所、三中派出所各配备4名（负责派出所基层的调解等工作），在司法分局配备2名（负责镇人民调解中心的解调、档案管理及案件回访等工作），服务项目期限为3年（2021年11月8日至2024年11月7日）。</p>				<p>根据《关于印发〈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解决公安派出所矛盾纠纷调解实施方案〉的通知》（附件1）的要求，每个派出所不少于4名的标准确定专职驻所人民调解员，结合我镇实际情况，我分局拟继续按最低标准采购14名专职调解员，其中在清溪派出所、大利派出所、三中派出所各配备4名（负责派出所基层的调解等工作），在司法分局配备2名（负责镇人民调解中心的解调、档案管理及案件回访等工作），服务项目期限为3年（2021年11月8日至2024年11月7日）。</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排查数（次）	≥2700宗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排查数（次）	≥2700宗
		质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80%	质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80%
		时效指标	调解时限	≥90%	时效指标	调解时限	≥9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人民调解工作的满意度	≥95%	社会效益指标	对人民调解工作的满意度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人民调解工作的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人民调解工作的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p>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p>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9227 推居专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383768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为贯彻落实粤综治委人口办（2017）6号，根据近几年的工作实际，落实相关硬件和软件设施的建设和维护费用，确保我镇推行居住证工作的顺利进行。切实保障我镇居住证工作的顺利开展。				为贯彻落实粤综治委人口办（2017）6号，根据近几年的工作实际，落实相关硬件和软件设施的建设和维护费用，确保我镇推行居住证工作的顺利进行。切实保障我镇居住证工作的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证数量	≥30000张	数量指标	发证数量	≥30000张
		质量指标	证件办理流程合规率	合法合规	质量指标	证件办理流程合规率	合法合规
		时效指标	制证效率	≥95%	时效指标	制证效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制证工作	正常运转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制证工作	正常运转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证件办理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证件办理人员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9296 弹药及装备购置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5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每年按需购置警用装备，落实警务保障工作，达到提升公安实战能力的效果。				通过每年按需购置警用装备，落实警务保障工作，达到提升公安实战能力的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警用装备采购数量	≥500人	数量指标	警用装备采购数量	≥500人
		质量指标	装备验收合格率	合格	质量指标	装备验收合格率	合格
		时效指标	警用装备配备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警用装备配备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装备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装备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警装备正常使用年限	正常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警装备正常使用年限	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我局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我局人员满意度	≥10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9313 购买公务车辆费用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55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加快车辆更新工作，逐年加快推进步伐，彻底解决公安机关公务用车车况差问题。为贯彻落实文件精神，切实解决目前分局执法执勤用车紧张的问题，提供工作效率，确保各项公安工作高效完成。				按照年度预算，我分局现申请在空编指标内购买6辆公务用车作为执法执勤车辆（其中3辆普通公务用车、3辆警用标识公务用车），经多方研究，推荐购买品牌为广汽传祺牌、车辆型号M8（燃油车）和上汽大通PLUG IN新能源汽车（该车是插电式混合动力车辆，符合新能源车上牌标准，车辆型号：SH6484N1PHEV）。费用如下：一是普通公务用车3辆，其中2辆广汽传祺牌（车辆型号M8）的车身价、车辆购置税、保险费费用约为384,512元，1辆上汽大通PLUG IN新能源汽车的车身价、保险费费用约为173,800元，3辆普通公务用车费用需558,312元；二是选择上汽大通PLUG IN新能源汽车作为3辆警用标识公务用车，3辆警用标识公务用车的车身价、保险费、警用标识改装费费用约为541,200元。以上费用合计约1,099,512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采购数量	≥6辆	数量指标	车辆采购数量	≥6辆
			保障公务用车运维数量	≥70辆		保障公务用车运维数量	≥70辆
		质量指标	车辆验收及时性	≥100%	质量指标	车辆验收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车辆更新及时性	按实际情况报废、购置	时效指标	车辆更新及时性	按实际情况报废、购置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比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比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高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高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业务用车安全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业务用车安全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车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车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9488 三个派出所执法办案区升级改造项目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6855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根据《关于同意对公安局三个派出所执法办案区进行改造升级的复函》（清委办复【2019】165号），同意我分局相关改造升级，项目分为三部分：一是三个派出所装修建设项目；二是三个派出所信息化建设硬件项目；三是三个派出所办案场所管理软件；另外对工程进行设计、询价、监理等工作。</p>				<p>1、根据《关于同意对公安分局三个派出所执法办案区进行改造升级的复函》（清委办复（2019）165号），同意我分局相关改造升级。2022年4月中三派出所装修建设项目经财审结算，审核造价为721000元，承包公司为高捷通智能科技（广东）有限公司，双方签订合同价为721000元，截止至2022年6月已支付工程进度款95%，即684950元，约定履行期满需支付剩余5%，即36050元，现我分局特此申请此项经费。 2、2022年6月清溪派出所装修建设项目经财审结算，审核造价为650000元，承包公司为东莞市新浪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双方签订合同价为650000元，截止至2022年8月已支付工程进度款95%，即617500元，约定履行期满需支付剩余5%，即32500元，现我分局特此申请此项经费。</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建筑面积	1503平方米	数量指标	总建筑面积	1503平方米
		质量指标	效果达成度	100%	质量指标	效果达成度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完成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性	符合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性	符合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p>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p>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 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9512 建设清溪镇社区戒毒（康复）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884895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压实清溪镇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服务中心主体责任，落实经费保障，规范康复措施执行，推早我镇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服务中心建设。强化戒毒药物维持治疗，扩大维持治疗覆盖面。开展党员干部点对点结对帮扶戒毒康复人员工作，加强病残吸毒人员帮扶救治，深化戒毒康复人员个案管理，严格落实吸毒人员分类分级管控措施，强化戒毒康复人员就业技能培训，加强就业安置基地建设，落实戒毒人员参加社保和符合条件的困难人员按规定享受低保等保障措施。加强禁毒宣传教育，以六进活动，多形式开展禁毒宣传，建立健全禁毒志愿者服务组织。				建立办事机构，专职工作人员配备要到位，工作机制逐步完善，经费保障投入不断加大，社区戒毒（康复）基层基础水平工作要明显提升；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执行率、戒毒康复人员管控率和戒断巩固率逐年增长，复吸率逐年下降；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就业安置规模逐步扩大，救助服务和社会保障普遍得到落实，生活就业状况明显改善，教育宣传要落到实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吸毒人员管控率（%）	≥90%	数量指标	吸毒人员管控率（%）	≥90%
		质量指标	受援人满意度（%）	≥100%	质量指标	受援人满意度（%）	≥100%
		时效指标	问题解决时效	≥80%	时效指标	问题解决时效	≥80%
		成本指标	加强缉毒禁毒工作经费	按每年实际情况为准	成本指标	加强缉毒禁毒工作经费	按每年实际情况为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禁毒铲毒效用	覆盖率≥90%	经济效益指标	禁毒铲毒效用	≥9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禁毒宣传渗透力	≥9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禁毒宣传渗透力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戒毒人员及家属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戒毒人员及家属满意度	≥10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49526 建设DNA实验室专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2193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2019年DNA实验室的正式投入使用，能进一步提升现场生物物证提取率和作用率，充分发挥DNA检验技术在侦查破案和打击犯罪中的重要作用。				我分局DNA实验室建设工程已接近尾声，经省公安厅、市公安局的初步检查，该实验室需在原建设项目上增加电缆、UPS改造工程及消防气体工程才能达到要求；由于UPS改造工程施工的项目与图纸对不上，需更改、重新设计再送镇财审小组审核，2022年未能完成支付，需延续至2023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体工作完成率（%）	≥95%	数量指标	总体工作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质量	≥95%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质量	≥95%
		时效指标	项目进度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进度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实验室运作	正常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实验室运作	正常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办事效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办事效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设施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设施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49555 刑事技术物证专项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0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市公安局关于刑事技术物证相关部署的要求，我分局建成由全国一级技术室，其中已投入使用物证保全项目、DNA实验室、电子物证专业实验室，技术室等专业科室，为保持技术室有效运作。				根据市公安局关于刑事技术物证相关部署的要求，我分局建成由全国一级技术室，其中已投入使用物证保全项目、DNA实验室、电子物证专业实验室，技术室等专业科室，为保持技术室有效运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数量	≥2395	数量指标	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数量	≥2395
			购置检验检测仪器设备	≥39台		购置检验检测仪器设备	≥39台
		质量指标	检验工作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检验工作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检验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检验完成率	≥100%
			检验检测设备购置任务完成时间	有效提高		检验检测设备购置任务完成时间	有效提高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实验室运作	正常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实验室运作	正常
			检验周期缩短率	≥95%		检验周期缩短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办事效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办事效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9632 清溪镇（三期）高清视频监控建设专项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8733336.32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根据中共东莞市委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东莞公安工作的意见 征求意见稿、关于做好2019年度科技信息化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东公2018 1001号文件，提出到2020年，全市一二类治安视频监控覆盖率分别达到每平方公里30路的覆盖率。按照我镇92.2平方公里（核减水域森林面积），我镇一类已建758路视频，根据要求至2020年，我镇一类视频需达到2766路，仍需建设任务数不少于2008路，着力打造数字警务、建设智慧公安，打造东莞科技护城河，费用为18733829元，（按五年支付，包含五年维护费用、五年线路租赁等全部费用）。其中2020年费用包含高清视频监控、人脸识别采集监控点，费用37466765.80元（五年分摊）元。</p>				<p>根据中共东莞市委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东莞公安工作的意见 征求意见稿、关于做好2019年度科技信息化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东公2018 1001号文件，提出到2020年，全市一二类治安视频监控覆盖率分别达到每平方公里30路的覆盖率。按照我镇92.2平方公里（核减水域森林面积），我镇一类已建758路视频，根据要求至2020年，我镇一类视频需达到2766路，仍需建设任务数不少于2008路，着力打造数字警务、建设智慧公安，打造东莞科技护城河，费用为18733829元，（按五年支付，包含五年维护费用、五年线路租赁等全部费用）。其中2020年费用包含高清视频监控、人脸识别采集监控点，费用37466765.80元（五年分摊）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终端维护数	2776路	数量指标	设备终端维护数	2776路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80%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80%
		时效指标	报障后维护人员到场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报障后维护人员到场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智能设备使用率	≥95%	经济效益指标	智能设备使用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科技发展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科技发展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p>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p>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9634 清溪镇（四期）高清视频监控建设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361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根据市局《东莞“科技护城墙”顶层规划》（附件2）、《2020年度科技信息化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经镇党委会讨论通过清溪镇“科技护城墙”四期建设，包括高清视频建设、人脸识别、慧眼视频、结构化应用及运维管理等方面进行完善建设。对一、二、三期高清视频监控有效补充，进一步织密我镇科技护城墙，有效提高“打、防、管、控、服”的信息化能力，将进一步提升我镇立体治安防控水平。</p>				<p>根据市局《东莞“科技护城墙”顶层规划》（附件2）、《2020年度科技信息化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经镇党委会讨论通过清溪镇“科技护城墙”四期建设，包括高清视频建设、人脸识别、慧眼视频、结构化应用及运维管理等方面进行完善建设。对一、二、三期高清视频监控有效补充，进一步织密我镇科技护城墙，有效提高“打、防、管、控、服”的信息化能力，将进一步提升我镇立体治安防控水平。</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正常运行率	≥95%		质量指标	设备正常运行率	≥95%
		时效指标	视频扩容、图像系统建设及时程度	迅速反应		时效指标	视频扩容、图像系统建设及时程度	迅速反应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8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8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息化水平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信息化水平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队伍信息化技术水平和应用能力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队伍信息化技术水平和应用能力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领导、相关单位对视频扩容改造的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领导、相关单位对视频扩容改造的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p>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p>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9639 警犬驯养专项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55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2012年市局下发的《关于推进全市村（社区）警犬巡逻工作的通知》规定，警犬中队编制为42人（民警7人、辅警队员35人），犬只为42条。现分局现警犬有民警7人，辅警10人，警犬22条。				利用警犬参与巡逻、鉴别、追踪、搜捕、搜毒、搜爆、护卫、救援等警务活动任务，为保护公民安全、维护治安稳定起到积极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繁育警犬数量	22条	数量指标	繁育警犬数量	22条
		质量指标	警犬驯养质量要求	合格	质量指标	警犬驯养质量要求	合格
		时效指标	警犬疾病防治时限	≥95%	时效指标	警犬疾病防治时限	≥95%
		成本指标	警犬驯养经费	充足	成本指标	警犬驯养经费	充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良好工作条件	≥95%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良好工作条件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警犬使用部门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警犬使用部门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 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9657 完善治安卡点建设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4077.41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根据市局传发《关于增设固定治安卡点LED警示屏的通知》，明确我分局需要在铁场、九乡卡单入莞方案按照要求增设一块警示屏，通过屏幕显示警示内容向违法犯罪嫌疑人展示我市公安啊机关打击违法犯罪的力度和决心，增强警示震慑力，挤压违法犯罪空间。我分局在铁场卡点所在的清溪镇银瓶路与惠阳交接路段进城方向增设一块LED警示屏，总费用281548.2元，我分局于2021年7月支付267470.79元，剩余5%质保金于一年后支付，由于2022年预算漏编，现申请在2023年预算增加。</p>				<p>根据市局传发《关于增设固定治安卡点LED警示屏的通知》，明确我分局需要在铁场、九乡卡单入莞方案按照要求增设一块警示屏，通过屏幕显示警示内容向违法犯罪嫌疑人展示我市公安啊机关打击违法犯罪的力度和决心，增强警示震慑力，挤压违法犯罪空间。我分局在铁场卡点所在的清溪镇银瓶路与惠阳交接路段进城方向增设一块LED警示屏，总费用281548.2元，我分局于2021年7月支付267470.79元，剩余5%质保金于一年后支付，由于2022年预算漏编，现申请在2023年预算增加。</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购买数量	1块	数量指标	硬件购买数量	1块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故障处理时效	≥95%	时效指标	故障处理时效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	≥9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p>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p>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9666 打击预防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专项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25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制定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宣传工作实施方案，在全镇范围开展多层次、多渠道、全方位有针对性的精准防范宣传活动，全力保障我镇人民群众财产安全，提高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制定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宣传工作实施方案，在全镇范围开展多层次、多渠道、全方位有针对性的精准防范宣传活动，全力保障我镇人民群众财产安全，提高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警示宣传覆盖率	≥100%	数量指标	警示宣传覆盖率	≥100%
			制作宣传资料数量	≥10万份以上		制作宣传资料数量	≥10万份以上
		质量指标	普法宣传覆盖率	≥95%	质量指标	普法宣传覆盖率	≥95%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违法犯罪事件打击效能	≥9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违法犯罪事件打击效能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9667 组建“清溪义警”群防群治队伍及所需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36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根据东莞市公安局于2021年1月15日印发的《东莞市公安局组建“东莞义警”队伍全面深化群防群治工作总体方案》（东公〔2021〕39号）及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于2021年2月25日印发的《关于广泛发动社会力量加入清溪义警队伍的通知》等通知，在“全民创安·一呼百应”和“莞邑联防”工作基础上，全镇组建9000人“东莞义警”队伍，按照“边组建、边运作、边完善”工作模式，着重抓实人流密集重点部位安全防护，提升防范处置暴力恐怖和个人极端暴力案事件的能力和水平；抓强重点时段、重点区域巡逻防控，切实压减社会面盗抢骗和打架斗殴等严重影响群众安全感的违法犯罪；抓好防范宣传教育，切实营造全民防范网络电信诈骗等违法犯罪的浓厚氛围。人人受益、家家有责，组建“东莞义警”队伍加强群防群治工作是维护社会治安秩序稳定的有效途径和方式。</p>				<p>共发展了10671名义警，1645名楼栋长义警，组建出101个义警召集点，共涌现出了见义勇为好人好事150多宗，协助公安机关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70余名，在重点部位布建预防和制止个人极端事件“平安盾”450套，社会治安基层基础日趋完善，社会治安群防群治氛围越发浓厚。</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协助组织培训	≥300场次	数量指标	协助组织培训	≥300场次
		质量指标	普法宣传覆盖率	≥95%	质量指标	普法宣传覆盖率	≥95%
		时效指标	警用装备配备及时率	≥95%	时效指标	警用装备配备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单套设备成本	≥2300元	成本指标	单套设备成本	≥23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组织犯罪案件下降率（%）	≥80%	社会效益指标	有组织犯罪案件下降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p>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p>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9673 涉案车辆停车场专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48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为进一步规范公安机关涉案财物管理工作，促进执法规范化建设，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依法履行职责，分局根据公安部、省公安厅涉案财物管理问题专项治理工作要求，参照《公安机关涉案财物管理若干规定》等文件精神，分局已建成分局财物保管中心、三个派出所的涉案财物保管室及涉案车辆停车场。</p>				<p>为进一步规范公安机关涉案财物管理工作，促进执法规范化建设，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依法履行职责，分局根据公安部、省公安厅涉案财物管理问题专项治理工作要求，参照《公安机关涉案财物管理若干规定》等文件精神，分局已建成分局财物保管中心、三个派出所的涉案财物保管室及涉案车辆停车场。</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平方米）	≥1万平方米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平方米）	≥1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质量指标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时效指标	使用年限	≥10年	时效指标	使用年限	≥10年	
		成本指标	年度运维成本增长率	≥30%	成本指标	年度运维成本增长率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场所安全	≥9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场所安全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8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p>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p>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49674 警礼服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436752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转发省厅关于配备警礼服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相关要求，为进一步促进人民警察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充分展示新时代人民警察良好形象，经国务院批准，自2021年1月13日起，在“99式”警服体系中增列警礼服，列装范围为全体人民警察。警礼服使用在重大活动或礼仪场合，务必保障到位。该品种不纳入民警个人按需申领范围。				根据《转发省厅关于配备警礼服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相关要求，为进一步促进人民警察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充分展示新时代人民警察良好形象，经国务院批准，自2021年1月13日起，在“99式”警服体系中增列警礼服，列装范围为全体人民警察。警礼服使用在重大活动或礼仪场合，务必保障到位。该品种不纳入民警个人按需申领范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民警警服（交巡警）	≥290人	数量指标	购置民警警服（交巡警）	≥290人
		质量指标	服装验收合格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服装验收合格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服装购置及时性	≥90%	时效指标	服装购置及时性	≥90%
		成本指标	服装购买成本	≥1516.50元	成本指标	服装购买成本	≥1516.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业务运转	正常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业务运转	正常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10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186732 公安涉密网建设专项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498698.2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目前公安机关使用的公安加密网依托公安信息网建设，但公安信息网建设与外部信息交互的需求日益迫切，已经无法实现与互联网等其他公共网络的物理隔离，导致依托公安信息网建设的公安加密网等涉密网络面临较为突出的失泄密风险，公安涉密网建设迫在眉睫。按照公安部、广东省公安厅的统一规划建设，要将公安加密网、机要密码通信网从公安信息网中剥离出来，单独租用信道建设公安涉密网，以满足广东未来公安涉密网络信息交互和业务发展需求。</p> <p>根据省厅（广公办字[2021]29号）、市局（东公密字发619号）部署要求，全国公安机关将新建覆盖部、省、市、县四级公安机关的涉密网，市、县级公安机关应于2022年底前完成建设。同时，现有公安加密网等涉密网络装备使用的普通密码设备也将于2022年陆续到达使用年限。若未能按时完成建设任务，将无法传输、处理、存储警务工作秘密及业务敏感信息。</p>				<p>目前公安机关使用的公安加密网依托公安信息网建设，但公安信息网建设与外部信息交互的需求日益迫切，已经无法实现与互联网等其他公共网络的物理隔离，导致依托公安信息网建设的公安加密网等涉密网络面临较为突出的失泄密风险，公安涉密网建设迫在眉睫。按照公安部、广东省公安厅的统一规划建设，要将公安加密网、机要密码通信网从公安信息网中剥离出来，单独租用信道建设公安涉密网，以满足广东未来公安涉密网络信息交互和业务发展需求。</p> <p>根据省厅（广公办字[2021]29号）、市局（东公密字发619号）部署要求，全国公安机关将新建覆盖部、省、市、县四级公安机关的涉密网，市、县级公安机关应于2022年底前完成建设。同时，现有公安加密网等涉密网络装备使用的普通密码设备也将于2022年陆续到达使用年限。若未能按时完成建设任务，将无法传输、处理、存储警务工作秘密及业务敏感信息。但因省厅未能确定设备购置标准，故未开始建设。现申请将公安涉密网建设专项经费109.87万元延续至2023年。</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数	≥2套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数	≥2套
		质量指标	业务系统稳定性	合格	质量指标	业务系统稳定性	合格
		时效指标	配备及时性	≥98%	时效指标	配备及时性	≥98%
		成本指标	系统单位成本	≥100万元	成本指标	系统单位成本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息系统安全性	安全	社会效益指标	信息系统安全性	安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施正常使用年限	达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施正常使用年限	达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安局员工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安局员工满意度	满意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200555 应急处突队伍运行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70097.23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关于加强公安分局应急处突力量的批复（清府办复（2017）126号），其中一项是警犬基地篮球场两边硬化及绿化工程、会议室荣誉室厨房仓库改造工程、健身房装备室雨棚改造工程，2017年经工程轮流派单确定福建省同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实施单位，项目造价审定为350486.14元，截止至2019年10月已支付进度款28万元；2022年12月经工程结算后为350486.14元，减去已支付进度款28万元，得出70486.14元，因2022年未能支付完成，需延续至2023年。				根据关于加强公安分局应急处突力量的批复（清府办复（2017）126号），其中一项是警犬基地篮球场两边硬化及绿化工程、会议室荣誉室厨房仓库改造工程、健身房装备室雨棚改造工程，2017年经工程轮流派单确定福建省同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实施单位，项目造价审定为350486.14元，截止至2019年10月已支付进度款28万元；2022年12月经工程结算后为350486.14元，减去已支付进度款28万元，得出70486.14元，因2022年未能支付完成，需延续至2023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缮数量	≥3处	数量指标	修缮数量	≥3处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良好工作条件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良好工作条件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筑物正常使用寿命	正常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筑物正常使用寿命	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辅警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辅警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200568 大数据办案平台建设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49839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关于配合做好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试用准备工作的通知》，需完成对平台最小化部署建设所需配套设备的购置工作。				按照省的统一部署，由市委政法委牵头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在全省率先使用省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推动案件办理业务流程规范透明，提高市级政法各单位间网上办案无缝链接，加强对执法办案过程的监督管理，最终实现刑事案件“单轨制办案”模式，现我分局需购买一批配套设备分配到三个派出所、交警大队、法制大队使用，设备清单有联想主机共5台（3608元/台，共18040元）、飞利浦显示器共5台（1790元/台，共8950元）、紫光扫描仪共5台（22990元/台，共114950元）、紫光电脑1台（3999元/台），宏基笔记本电脑1台（3900元），合计149839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购买数量	25台	数量指标	硬件购买数量	25台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规范性	规范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规范性	规范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时效	到位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时效	到位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安定秩序	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安定秩序	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 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200906 户籍档案电子化专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全省公安机关户籍部门要按照省公安厅的统一部署，为全面加强户籍档案规范管理，强化户籍档案登记监管，建立规范化、标准化、数字化的户籍档案管理机制				根据服务公司报价，户籍档案电子化归档整理费用分两项，一是资料整理（包含条目著录、分类组卷、扫描上传、还原装订等），档案资料扫描上传按页计算，每页价格为0.8元，2023年预估需扫描上传资料约180000页，此项费用约144000元。二是户籍档案场地、设备的费用，根据服务公司报价，加工设备租赁费28000元，监控系统运维服务费18000元、数字化场地建设费用25000元、数字化加工系统运维服务13000元。此项共计约83000元。以上两项共计约2270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信息化数量	≥20万页	数量指标	档案信息化数量	20万页
		质量指标	信息化项目单位档案保管达标率	≥95%	质量指标	信息化项目单位档案保管达标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档案扫描单位成本	0.8元/页	成本指标	档案扫描单位成本	0.8元/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现代化管理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现代化管理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安局员工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安局员工满意度	≥10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201423 民警值勤岗位津贴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333168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转发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财政厅 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执行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和值勤岗位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东人发〔2018〕130号），发放民警津贴。				《转发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财政厅 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执行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和值勤岗位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东人发〔2018〕130号），发放民警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对象人数-保障对象人数	≥290人	数量指标	保障对象人数-保障对象人数	≥290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发放补贴标准	≥967元/年	成本指标	发放补贴标准	≥967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警务工作正常运行	正常	社会效益指标	警务工作正常运行	正常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10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 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201430 规范津贴补贴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17522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机关民警150人，每月津贴共450000元，全年合计5400000元；派出所民警140人，每月津贴570000元，全年合计6840000元，合计：12240000元 2、年终每人按3个月规范性津贴工资计发绩效奖金3060000元； 3、年底每人按3个月的40%发放规范性津贴，合计1224000元； 4、计生奖每人3000元，合计906000元。				1、机关民警150人，每月津贴共450000元，全年合计5400000元；派出所民警140人，每月津贴570000元，全年合计6840000元，合计：12240000元 2、年终每人按3个月规范性津贴工资计发绩效奖金3060000元； 3、年底每人按3个月的40%发放规范性津贴，合计1224000元； 4、计生奖每人3000元，合计9060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对象人数-保障对象人数	≥290人	数量指标	保障对象人数-保障对象人数	≥290人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规范性	100%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规范性	100%
		时效指标	岗位补贴及时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岗位补贴及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补贴人均标准	≥3517元	成本指标	补贴人均标准	≥3517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警务工作正常运行	正常	社会效益指标	警务工作正常运行	正常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10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204802 PDT系统一期运维费用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2925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我镇内现有5个基站，每年需支付机房、链路租赁等费用，市局与分局共同承担，费用为292500元/年，2023年分局需支付292500元。				我镇内现有5个基站，每年需支付机房、链路租赁等费用，市局与分局共同承担，费用为292500元/年，2023年分局需支付2925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基地数量	5个	数量指标	保障基地数量	5个
		质量指标	业务系统稳定性	稳定	质量指标	业务系统稳定性	稳定
		时效指标	配备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配备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情况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情况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装备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装备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办事效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办事效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我局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我局人员满意度	≥10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 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212150 援疆民警有关生活待遇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756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根据省公安厅援疆补助标准和中共中央组织部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对口支援新疆干部和人才管理办法》的通知（组通字【2011】6号）要求，市公安局需在东莞市公安分局内抽调19个名额支援，暂未确定抽调分局名额，我分局暂列预算。				根据根据省公安厅援疆补助标准和中共中央组织部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对口支援新疆干部和人才管理办法》的通知（组通字【2011】6号）要求，市公安局需在东莞市公安分局内抽调19个名额支援，暂未确定抽调分局名额，我分局暂列预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对象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保障对象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实际执行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实际执行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使用年限	一年	时效指标	使用年限	一年
		成本指标	补贴人均标准	≥6300元/月	成本指标	补贴人均标准	≥6300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人民生命安全	安全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人民生命安全	安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国家安全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国家安全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10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212214 组建“巡逻处警一体化”队伍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230354.99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根据市公安局《东莞市公安机关2021年季度考核评价办法》、《巡逻处警一体化考核细则》，我分局依托巡逻大队为基础组建一支巡逻处警一体化专职化队伍，着力提升重大突发警情及应对个人极端案事件的“拳头打击”处置能力及“肌肉反应”快反能力，确保一旦发生突发案事件可以快速高效处置。</p>				<p>根据市公安局《东莞市公安机关2021年季度考核评价办法》、《巡逻处警一体化考核细则》，我分局依托巡逻大队为基础组建一支巡逻处警一体化专职化队伍；根据《关于同意组建“巡逻处警一体化”队伍的复函（2021）187号》，同意我分局相关经费。其中：巡逻大队综合楼五楼宿舍装修改造工程装修2021年12月15日经财政造价审定后，审核造价为1151774.96元，2021年签订合同后支付80%进度921419.97元，剩余20%尾款在2022年未能出财审结算，需延续至2023年。</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节能改造宿舍（间）	≥27间	数量指标	节能改造宿舍（间）	≥27间
		质量指标	设施维护、营房修缮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设施维护、营房修缮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性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性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设施利用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设施利用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率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满意度	9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p>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p>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 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216990 “平安盾”装备设置工作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981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为切实树立“个人极端案事件可防可控”理念，全面提升社会治安防范水平，严防个人极端行为造成人员伤亡，针对当前东莞市人流密集场所应急防护能力相对薄弱的现状，市公安局进行了摸排调研，认为有必要在各主要人流密集场所（包括公园、广场、商圈、集市等部位）配备统一样式的圆盾、短叉等防护性装备（市局将该项工作暂命名为“平安盾”工程），以有效避免和降低个人极端行为和突发事件带来的现实危害，为警力到场处置争取宝贵时间。根据全市统一部署，治安大队牵头，前期对我镇的人流密集区域进行了全面的摸排工作，除我镇现有的重点单位（75间）外，我镇还有87个（详见附件2）人流相对密集区域。为进一步提升我镇社会治安防范水平，吸取“7·15”事件教训，建议严格按照东莞市公安局关于“平安盾”防护性装备制定的统一规格，在每个人流密集区域设置一套防护性装备（包括2块圆形防暴盾牌、1支约束型伸缩防暴腰叉、1支约束型伸缩防暴脚叉、一个落地式防暴装备架），结合清溪实际，分局拟在每个人流密集区域配备一套防护性装备上，加装一个红和蓝闪灯（红色和蓝色交替闪灯），防止各场所在夜晚发生突发事件时无法及时、迅速的找到防护装备，安装时将会对每一套防护性装备上方进行编号，利于装备的保管和维护，在方便群众的同时，打造清溪特色。</p>				<p>结合清溪镇实际，在全镇各人流密集区域配备一套防护性装备（平安盾），部分人流密集区域较为密集的配备2套或以上的防护性装备，共预计安装450套防护性装备，其中2022年已安装140套，于2023年完成其余310套。制作一套防护性装备需要1415元（其中，2块圆形防暴盾牌、单价185元，1支约束型伸缩防暴腰叉、单价215元，1支约束型伸缩防暴脚叉、单价200元，一个落地式防暴装备架、单价315元，一个太阳能警灯/单价235元，人工安装费80元/个）</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备购置数	≥310套	数量指标	装备购置数	≥310套
		质量指标	警用装备验收合格率	≥99%	质量指标	警用装备验收合格率	≥99%
		时效指标	警用装备配备及时率	≥99%	时效指标	警用装备配备及时率	≥99%
		成本指标	购置成本	≥1415元	成本指标	购置成本	≥1415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装备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装备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警装备正常使用年限	≥3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警装备正常使用年限	≥3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装备及基础设施使用人员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装备及基础设施使用人员满意度	≥8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p>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p>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 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216991 建设清溪应急处突备勤和警务实战训练和宣传区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768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为适应形势发展需要，铭记我镇公安历史，提升公安文化软实力，进一步增强公安队伍的向心力、凝聚力和战斗力，更好地服务“平安清溪”的建设，我局拟规划建设清溪公安文化中心（包括应急处突备勤区、警务实战训练区、公安党史（荣誉）宣传区、文化长廊四大功能区），将其打造成具有现代文化特质和清溪公安特色的精品项目。公安文化中心将按照依法、节约、廉洁、高效的原则进行建设。借鉴市公安局、长安、虎门、沙田等地的公安文化中心的建设经验，结合清溪实际，经专业设计公司初步概算，工程总造价约为253.2万元。</p>				<p>建国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东莞公安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工作，牢记宗旨，扎根一线，忠诚履职，主动作为，尽职尽责，走过了67年光辉历程，为经济社会发展及“平安东莞”建设做出了积极贡献。仅1980年至今，我市就有28名民警因公牺牲，其中清溪就有魏玉生（清溪分局巡警队民警）、卢玉其（清溪分局巡警队民警）、朱育科（大利派出所民警）等因公牺牲先进楷模。作为东莞警队的杰出代表，他们用鲜血和生命诠释了忠诚为民的东莞警察精神。建设公安文化中心是记载历史、传承精神、提升职业认同感及荣誉感的需要。公安文化中心的荣誉馆可以如实、完整地反映和再现清溪公安保卫清溪人民、捍卫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历史和业绩，全面展现清溪公安在打防管控、服务群众和队伍建设等方面的主要做法和重要成果，发挥公安文化在凝聚警心、激励斗志、陶冶情操、增强素质、锻造作风等方面的引领作用，为清溪公安发展进步持续提供不竭的精神动力和源泉。</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质量控制		良好	质量控制		良好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8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8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法队伍建设工作成效	≥80%	社会效益指标	政法队伍建设工作成效	≥8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安部门形象建设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安部门形象建设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我局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我局人员满意度	≥10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p>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p>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216997 大利和三中派出所补漏维护工程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216737.46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大利派出所主楼三楼公共卫生间近期出现泄漏现象，对应楼下二楼卫生间天花板出现渗水情况；主楼四、五楼民警宿舍环境、卫生间布局不合理，墙面出现发霉现象、地砖松动等等，计划对以上情况进行修缮改造，费用为35万元，由于2021年未能及时完成财政财审，需延续至2022年支付。				大利派出所主楼三楼公共卫生间近期出现泄漏现象，对应楼下二楼卫生间天花板出现渗水情况；主楼四、五楼民警宿舍环境、卫生间布局不合理，墙面出现发霉现象、地砖松动等等，计划对以上情况进行修缮改造，费用为35万元，由于2021年未能及时完成财政财审，需延续至2022年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缮面积完成及时率	及时	数量指标	修缮面积完成及时率	及时
		质量指标	修缮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修缮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修缮工程进度达标	≥100%	时效指标	修缮工程进度达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良好工作条件	良好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良好工作条件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筑物正常使用寿命	正常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筑物正常使用寿命	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安局员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安局员工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217009 分局饭堂改造和扩容及补漏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85697.15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根据《清溪公安分局2021年巡处一体化工作实施方案》的要求，为进一步做好巡处一体化队伍的就餐保障工作，需对巡处专职饭堂二楼空置楼层改造，2021年财政造价审定后，审核造价为463722.31元，签订合同后2021年支付80%进度款，费用为370977.85元，余20%尾款在2022年未能财审结算，需延续至2023年。（由于该专项经费总额为100万元，2021年已申请914302.85元，剩余85697.15元额度，按此金额暂列）</p>				<p>根据《清溪公安分局2021年巡处一体化工作实施方案》的要求，为进一步做好巡处一体化队伍的就餐保障工作，需对巡处专职饭堂二楼空置楼层改造，2021年财政造价审定后，审核造价为463722.31元，签订合同后2021年支付80%进度款，费用为370977.85元，余20%尾款在2022年未能财审结算，需延续至2023年。（由于该专项经费总额为100万元，2021年已申请914302.85元，剩余85697.15元额度，按此金额暂列）</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缮数量	≥2处	数量指标	修缮数量	≥2处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时效指标	修缮工程进度达标	合格	时效指标	修缮工程进度达标	合格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高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高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功能用房正常使用年限	正常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功能用房正常使用年限	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安局员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安局员工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p>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p>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217898 清溪派出所变压器增容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66023.06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自2015年我分局清溪派出所搬迁后，一直与巡警大队共用一个配电房。近年来，随着巡警业务量增大（2020年新招机动队员100人，巡警大队新安装20余台空调），设备同步增多，用电量不断增加，严重超出电房设备负荷，经常出现跳闸情况，不仅对用电设备造成较大的损耗，而且可能由于断电对派出所办案区造成严重影响，会使在办案区内关押的违法犯罪嫌疑人难以监管，存在重大的安全隐患。鉴于现巡警大队电房设备已不能同时满足两个部门的用电需求，为确保清溪派出所和巡警大队用电设备不受电涌冲击，经清溪供电局报价并安装在清溪派出所单独设置变配电电房（变压器增容工程建设费用为29.8万元）。</p>				<p>为确保清溪派出所和巡警大队用电设备不受电涌冲击，经清溪供电局报价并安装在清溪派出所单独设置变配电电房，2022年经财审审核预算价为277512.13元，已支付工程进度款80%（即222009元），剩20%尾款55503.13元在2022未能出财审结果，另加上工程相关服务设计费10519.93元，需延续至2023年。</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设备替换数量	1台	数量指标	安全设备替换数量	1台
		质量指标	安装质量达标率	合格	质量指标	安装质量达标率	合格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进度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进度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设施利用率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设施利用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办事效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办事效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我局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我局人员满意度	≥10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p>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p>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 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252817 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4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当前，做好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是各级公安机关的首要政治任务，按照东公清密786号（密件）的要求，我分局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开展加强应急处突合成演练、拉动演练和基层一线常态化疫情防控训练，确保各项庆祝活动安全有序、万无一失，确保国家政治安全和全镇社会治安大局稳定。从9月份开始，我分局全警投入，强力推进各项安保维稳工作，基本全部警力在单位值班备勤，实行24小时不间断开展维稳安保工作，成立了打击、维稳、处置、研判等多个专班开展相关工作。考虑到党的“二十大”维稳安保攻坚期相关工作持续时间较长，为确保党的“二十大”维稳处突各项工作有效开展，特申请“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所需的80万元的费用予以专项保障；2022年已拨付40万元，余40万元。</p>				<p>当前，做好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是各级公安机关的首要政治任务，按照东公清密786号（密件）的要求，我分局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开展加强应急处突合成演练、拉动演练和基层一线常态化疫情防控训练，确保各项庆祝活动安全有序、万无一失，确保国家政治安全和全镇社会治安大局稳定。从9月份开始，我分局全警投入，强力推进各项安保维稳工作，基本全部警力在单位值班备勤，实行24小时不间断开展维稳安保工作，成立了打击、维稳、处置、研判等多个专班开展相关工作。考虑到党的“二十大”维稳安保攻坚期相关工作持续时间较长，为确保党的“二十大”维稳处突各项工作有效开展，特申请“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所需的80万元的费用予以专项保障。2022年已拨付40万元，余40万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突发任务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应急突发任务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规范性	符合规定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规范性	符合规定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时效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时效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8%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案件侦办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案件侦办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252836 2022年度公安队伍医疗保障费用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715602.45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民警辅警身心健康保护工作的通知》（附件1）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公安机关警务人员医疗保障的通知》（附件2）等通知，要求各级公安机关开展好“五个一”活动，进一步落实从优待警政策，保护好民警辅警的身心健康（根据安排需对超过41.5岁的民警除在社保统筹的常规体检基础上需增加心脑血管重症疾病筛查项目，费用为548802.45元、在基层所队配置AED心脏除颤仪，费用为166800元，二项合计为71.56万元。</p>				<p>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民警辅警身心健康保护工作的通知》（附件1）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公安机关警务人员医疗保障的通知》（附件2）等通知，要求各级公安机关开展好“五个一”活动，进一步落实从优待警政策，保护好民警辅警的身心健康（根据安排需对超过41.5岁的民警除在社保统筹的常规体检基础上需增加心脑血管重症疾病筛查项目，费用为548802.45元、在基层所队配置AED心脏除颤仪，费用为166800元，二项合计为71.56万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受惠治疗人数	≥300人	数量指标	年受惠治疗人数	≥300人
		质量指标	实际执行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实际执行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救助发放及时率	≥90%	时效指标	救助发放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安定秩序	≥9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安定秩序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惠公安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惠公安满意度	≥9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p>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p>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252838 三中派出所警务工作站工程进度款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26550.3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由于我分局作为加强和改进派出所工作试点，对三个派出所进行了装修改造或新建场所，其中三中派出所警务工作站工程2017年9月27日通过清溪镇采购中心摇珠派单确定广东省化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为项目实施作业单位，工程财审造价为310375.06元，当时是直接支付，已支付进度款20万元，2022年目前已完成警务工作站改造升级，于2022年4月27日经由清溪财政投资审核小组审核造价为326550.30元，减去已支付款，得出126550.30元。				由于我分局作为加强和改进派出所工作试点，对三个派出所进行了装修改造或新建场所，其中三中派出所警务工作站工程2017年9月27日通过清溪镇采购中心摇珠派单确定广东省化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为项目实施作业单位，工程财审造价为310375.06元，当时是直接支付，已支付进度款20万元，2022年目前已完成警务工作站改造升级，于2022年4月27日经由清溪财政投资审核小组审核造价为326550.30元，减去已支付款，得出126550.3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体工作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总体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维护修缮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维护修缮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修缮派出所完工时限	≥98%	时效指标	修缮派出所完工时限	≥98%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设施利用率	≥98%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设施利用率	≥98%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惠公安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惠公安满意度	≥98%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30000000017250 无人认领遗体处理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92519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为规范我市无人认领遗体处理工作，加强殡葬管理，加强殡葬管理，加强殡葬管理工作制度化建设，推动我市殡葬改革事业健康有序发展。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无人认领遗体处理办法》的通知，处理清溪镇关于相关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结案数量	≥38具	数量指标	结案数量	≥38具
		质量指标	运维事件处理率	≥80%	质量指标	运维事件处理率	≥8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8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8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8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8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能力	≥80%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能力	≥8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441900230000000027656 警犬基地建设工程设计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19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关于建设警犬训练基地工程的配套服务费用的请示》东公清（2018）30号），由于以前年度警犬基地建设工程设计费一直未完成手续，无法向镇财政经济建设股提交资料，2022年6月已完成手续，暂列预算。				根据《关于建设警犬训练基地工程的配套服务费用的请示》东公清（2018）30号），由于以前年度警犬基地建设工程设计费一直未完成手续，无法向镇财政经济建设股提交资料，2022年6月已完成手续，暂列预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维护工程完成率	≥95%	数量指标	维修维护工程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整体改造工程进度	≥95%	时效指标	整体改造工程进度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公大楼使用率	≥95%	经济效益指标	办公大楼使用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